关于复印机的网上超市合同

合同编号： 11N00243935920261001

买方（采购人）： 上海市长宁区人民政府周家桥街道办事处

地址： 长宁路1618

卖方（供货商）： 中禄电科信息系统（上海）有限公司

地址： 上海上海市宝山区上海市宝山区蕴川路5475号4幢部分

买卖双方根据《上海政府采购云平台网上超市运行管理规程》之规定，通过上海政府采购云平台网上超市确定合同成交结果，现就合同履行事宜，签订本供货合同。

第一条 货物的名称、规格型号、数量、单价

序号	采购编号	货物名称	规格描述	数量	单价(元)	合计(元)
1	0526-000200188	震旦 ADC225 复印机 震旦（AURORA）ADC225 a3a4一体机商用大型打印机 a3打印机办公复印机复合机彩色输稿器双纸盒	ADC225	1(台)	13990.00	13990.00
总价（元）		13990.00				
其中国库资金支付（元）		13990.00				
自筹资金支付（元）		0.00				

第二条 合同价款与支付

合同金额为(大写): 壹万叁仟玖佰玖拾元整，合同金额包括运输费、安装调试费和服务费等。
合同款项按照下列方式支付： 一次性支付

第三条 履行期限、地点和方式

履行期限： 工作日09:00-17:00
履行地点： 上海上海市长宁区周家桥街道上海市长宁区长宁路1488弄29号
履行方式：卖方送货至买方指定地点，并联系 李志晨 13564939173
其他说明：

第四条 其他事项

本合同履行事项适用《上海政府采购云平台网上超市运行管理规程》，并为其之组成部分。

第五条 合同的生效

本协议在协议各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本协议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

买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授权代表)：

地址：　长宁路1618

电话：　13564939173

2026年07月21日

卖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授权代表)：

地址：　上海上海市宝山区上海市宝山区蕴川路5475号4幢部分

电话：　13817551920

开户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周家渡支行

银行账号：　1001269209300079240

签约时间：

2026年07月21日